

第 1 章 绪 论

对不同的人 and 事物进行对比是人类社会十分普遍的现象。语言间的对比也是如此。当人们已经掌握了一种语言又开始学习另一种语言时，或者同时接触两种语言时，经常会自觉或不自觉地作一些对比。从表面上看，语言对比似乎已是人们十分熟悉、相当了解的事。但事实上它还有许多课题需要我们去研究，去解决。我们选择的英汉语篇衔接手段对比研究仅是这些课题中的一个。

在对英汉语篇衔接手段进行系统的对比研究之前，我们先就以下几个与语言对比研究有关的根本问题进行简要的论述，作为全书的绪论：

- (1) 语言对比研究的性质、任务和分类；
- (2) 语篇对比在语言对比研究中的位置；
- (3) 语言对比研究的源头；
- (4) 国内语言对比研究的情况；
- (5) 本书的指导理论、任务和研究方法。

1 语言对比研究的性质、任务和分类

关于语言对比研究的性质与任务，学术界说法不一。

国内学术界具有代表性的看法有以下几种。王宗炎 1985 的观点是：“对比分析是共时性研究，它要揭示语言之间的一致性和分歧性——尤其是分歧性。”而刘宓庆 1991 认为：“对比语言学的任务就是在语言共性的总体观照下，探索研究和阐明对比中的双语特征或特点，以此作为参照性依据，提高语言接触的深度、广度以及语际转换效率和质量。”许余放 1993 则指出：“对比语言学是语言学中的一个分

支，其任务是对两种或两种以上的语言进行共时的对比研究，描述它们之间的异同，特别是其中的不同之处，并将这类研究应用于其他有关领域。”

尽管这些说法并不完全相同，但在以下 3 个方面却是一致的：一，对比语言学是语言学的一个分支，其任务是对两种或两种以上的语言进行对比；二，对比研究是共时的，即对两种或两种以上语言在同一时期内的实际使用状况进行客观描写；三，描写的目的是发现不同语言之间的相同之处和不同之处，主要是不同之处。

关于对比语言学的类型，我们可以从不同的角度对它进行划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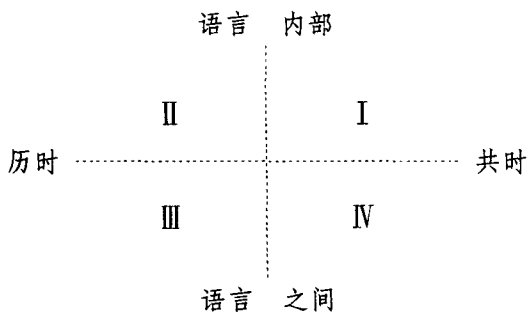
如果从应用程度这一角度来看，我们可以把它分成 3 种：一，纯理论性的。这类研究只探讨对比语言学的性质、目的和方法，不与翻译或语言教学等实际应用挂钩；二是纯应用性的。这类研究只讨论对比语言学理论的实际应用价值，其重点是对比语言学研究对教学的指导和影响；三是综合性的，即把理论和实践两者有机地结合在一起。

如果从对比方法这一角度来看，我们又可以把对比语言学分成两大类。一是纯描写性的，只需找出两种语言某个或某些方面的相似之处和不同之处；二是解释性的，这就是说，不仅需要找出两种语言的异同，而且要分析存在异同尤其是不同之处的原因。我们要做的对比研究属于第二类。

如果从时间跨度的角度来看，我们还可把对比研究分成两类。一是历时的，如现代英语和古英语人称代词形式和用法的对比；二是共时的，如美国英语和英国英语否定式的对比。我们这个课题属于共时研究。

如果从语言的数量来看，我们也可以把对比研究分成两类。一是单语的，如英语中不同地区方言语音系统的对比；二是双语或多语的，如现代英语和现代汉语疑问句结构的对比。英汉语篇衔接手段对比显然属于后一种。

在论及语言对比研究的类型时，许余龙（1992:2）曾用下面的图表作为说明：



我们在本书中所说的对比语言学，就是这个图表中的第四象限，即两种或两种以上语言之间的共时对比。

2 语篇对比在语言对比研究中的位置

衔接手段对比属于语篇对比的一个重要范畴。因此，要探讨语篇对比在整个语言对比研究中所处位置这个问题，有必要首先理清衔接手段对比与语篇对比之间的关系。

2.1 衔接手段对比与语篇对比的关系

韩礼德和哈桑 (1976, 1985) 认为，任何一段能成为语篇的话语必须具有语篇性 (texture)。他们所说的语篇性包括两方面的特征：一是结构性特征，一是非结构性特征。

结构性特征指的是主位结构和信息结构。从主位结构来看，一个结构完整的句子都由主位和述位构成，主位是全句内容的起点或谈论的话题，述位是对主位作出的描述，主位在前，述位在后。从表达的信息来看，一个结构完整的句子通常既含有旧信息，也含有新信息，一般旧信息在前，新信息在后，但位置可以颠倒。信息的新旧，主要依靠语调的起伏变化识别。

非结构特征指的是话语内部的上下衔接——所谓衔接，说到底就是语篇内部两个不受句法结构制约的成分在意义上相互关联，用韩礼德和哈桑 (1976) 的话来说，就是“一个成分的解释取决于另一个成分

的解释”。

可以这么说，结构性特征研究侧重的是句内不同成分（如主位和述位，重读成分和非重读成分）之间的语义联系；非结构性特征研究侧重的则是句间不同成分之间的语义联系。

在韩礼德和哈桑等人看来，衔接是生成语篇的必要条件之一。虽然我们认为这一说法有些绝对，因为我们可以毫不费力地举出很多没有衔接手段而意义依然上下连贯的例子，但许多连贯的语篇都含有衔接手段也是毋庸置疑的事实。因此，我们完全有理由把衔接手段的研究看做是语篇研究的一个不可忽视的内容，完全有理由把衔接手段对比看做是语篇对比研究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并给予充分的注意。

2.2 语篇对比的重要性

这个问题，必须从语言对比的层次和单位来分析。

我们知道，语言是一个多层次的符号系统。语言学家们一般都认为，语言起码有语音、词汇 / 语法和语义等层次。这些层次之间的关系是体现 (realization) 关系，而不是谁大谁小，谁长谁短或谁包容谁的关系。迄今为止的对比研究基本上都是在这些层次上分别展开或同时展开的。

从历史上看，语音、词汇 / 语法和语义等层次的对比基本上是在句子或小于句子的语言单位中进行的，语篇对比极为罕见，即使有也不系统。历史发展到 20 世纪 60 年代，语言学家们终于跨越了句本位的樊篱，开始以认真的态度把语篇作为研究的单位。

语言学界倾向于把语篇看做是语义单位，把句子看做是语法单位，并认为语篇可以由一个句子甚至由小于句子的短语和单词来体现。然而，语篇分析或双语对比分析所使用的语篇素材通常都是跨句的。从实用的角度考虑，我们也可以把语篇看做是一个在篇幅长短上大于句子的语言单位。这就是我们在这本书中把语篇和句子都称为语言单位的理由。

2.3 语篇对比的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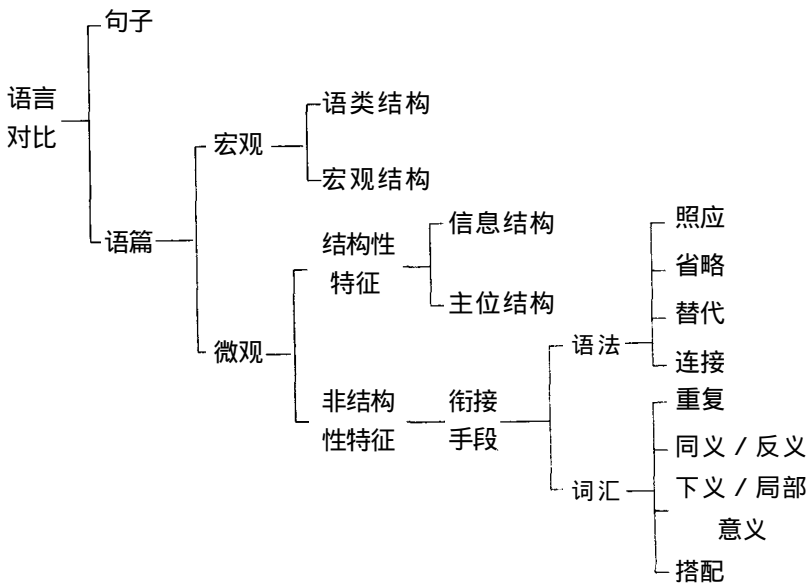
语篇对比大致可分两种类型。一是宏观对比，其中包括韩礼德和

哈桑 1985 所说的语类结构 (generic structure) 对比与范·戴克 (1977) 所说的语篇宏观结构 (macrostructure) 对比 ;二是微观对比 其中包括结构性和非结构性对比两种。结构性特征对比主要指信息结构对比和主位结构对比 ;非结构性对比主要指衔接手段的对比。

根据韩礼德和哈桑 (1976, 1985) 的划分, 衔接手段大致可分为语法衔接和词汇衔接两种。前者包括照应 (reference)、省略 (ellipsis)、替代 (substitution) 和连接 (conjunction), 后者则包括词汇重述 (reiteration)、同义 (synonymy)、下义 (hyponymy) 和搭配 (collocation) 等。

我们认为, 如果从覆盖面这个角度来看, 语篇对比还可以分为纯语言对比和综合对比两种。前者注重语篇内部出现的各种语言形式在意义上如何关联, 而后者则注重社会、文化和心理等外在因素对语篇形成的影响。

以上关于语篇对比研究类型的讨论, 可以用下面的树型图来总结 :



2.4 语篇对比与句子对比的关系

这里有必要讲一讲语篇对比与句子对比的关系。我们认为，语篇对比离不开句子对比，因为语篇通常都是由若干句子构成的，句子对比是语篇对比的基础。任何跨越句子分析层面而直接进入语篇对比层面的想法都是不切实际的，得出的所谓结论也是站不住脚的。

近年来，国内语言学界已出现重语篇研究轻句法分析的不良倾向，值得我们关注。但是，同样需要指出的是，单句对比不等于语篇对比，因为每种语言都有自己的组篇方式，而这些组篇方式并不是单句构造方式的简单组合或相加之和。

换言之，语篇对比既不能离开句子对比，又不能由句子对比所取代。它在整个对比语言学中占有十分特殊的地位，应该引起学术界的充分注意。

3 语言对比研究的源头

对比语言学源于何处？答案是西方。

具体的源头在哪里？对于这个问题，国内外不少学者（如 Sajavaara, 1977 赵世开, 1990 戚雨村, 1992 许余龙, 1992 鄧曾经作过分析和总结。我们基本上赞成戚雨村的分析，认为对比语言学的建立和发展主要有以下 3 个源头。

3.1 美国

这是对对比语言学的第一个源头。世界上最先使用“对比语言学”这个术语的人便是美国语言学家沃尔夫（B. Whorf）时间是 1941 年。尔后，从事语言对比研究的美国著名语言学家有弗里斯（C. C. Fries），派克（K. Pike）和哈里斯（Z. Harris）等人。

需要指出的是，尽管美国的语言对比研究起步较早，但对对比语言学作为一门学科被建立则应以 1957 年拉多（R. Lado）的《跨文化的语言学》（*Linguistics across Cultures*）的出版为标志。之所以如此认为，并非因为在此以前其他人的成果无足轻重，而是因为正是拉多在他的

这本专著里第一次系统地提出了语言对比的层次、方法和步骤，从而在方法论上为对比语言学的发展作出了开创性的贡献。

20世纪60年代初是美国语言对比研究的鼎盛时期，但随后不久，这种研究便遭到了严厉的批评。批评者们认为，前20年所作的对比研究在理论上深受行为主义心理学和结构主义语言学的影响，在目的上过于强调实用性即努力为战争时期的外语教学服务。然而，美国的语言对比研究并没有到此结束。自70年代中期开始，美国又开始主办国际性的学术研讨会，对比性的论文重新大量涌现，既有应用性的，也有理论性的，显示出强劲的发展势头。

3.2 欧洲

第二个源头是欧洲，主要的国家有捷克、德国、匈牙利、波兰和保加利亚。早在1892年，格兰德金特(C. H. Grandgent)就对德语和英语的语音作过对比。维也特(W. Victor)于1894年对德语、法语和英语的语音进行了对比。库尔特内(J. B. de Courteney)于1902年在一篇题为《斯拉夫诸语言的比较语法》的文章中提出了“语言比较”和“语法比较”的说法，并把语言比较研究分为3种类型：(1)不考虑语言的亲属关系研究语言，找出不同语言之间的异同程度。这种研究实际上就是我们现在所说的对比语言学；(2)不考虑语言的历史渊源，根据地域因素研究不同渊源之间的相似之处。这种研究可以称为地域语言学；(3)对不同地区具有共同历史渊源的 language 进行对比研究。这种研究属于历史比较语言学的范畴。紧跟其后的是帕西(P. Passy)。马泰休斯(Mathesius)则于1926年对比了英语和捷克语。与美国语言对比研究明显不同的是，欧洲的语言对比研究几乎从未中断过。60年代末和70年代初对比研究在美国一落千丈时，在欧洲却依然一派生机。布拉格学派和伦敦学派等学派的语言学家将英语和其他欧洲语言进行对比，无论是从理论上还是从应用上，都对整个语言学对比研究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特别值得一提的是，世界上第一本国际性对比研究专刊《对比语言学研究论丛》和第一种对比语言学国际刊物《对比语言学》都是在欧洲国家问世的——前者在波兰，时间是1973年；后者

在保加利亚，时间是 1976 年。

3.3 俄国和前苏联

第三个源头是俄国和前苏联。贡献突出的有库尔特内的学生波戈罗杰茨基(B. A. Bogorokiski)和谢尔巴(L. B. Sherba)。前苏联于 70 年代后出版了《比较类型学丛书》从语音、词汇、语法和修辞等各个方面，对俄语和英语、法语和德语等其他语言作了全面的对比，为全世界范围内的对比研究作出了重要的贡献。

4 我国的语言对比研究

我国的语言对比活动早在佛经引进时就开始了。但严格意义上的对比语言学研究直到 19 世纪末期才出现。其标志是《马氏文通》的问世。整整一个世纪的历史，大致可以分为 3 个阶段：从 1898 年《马氏文通》的出版到 1949 年 9 月建国前为第一阶段，从 1949 年 10 月到 1976 年 10 月为第二阶段，从 1976 年 10 月到目前为第三阶段。

4.1 第一阶段：1898 年至新中国成立前

在这个阶段中，突出的成果除了马建忠的《马氏文通》(1898)之外还有黎锦熙的《新著国语文法》(1924)刘复的《中国文法通论》(1920)王力的《中国现代语法》(1943)和《中国语法理论》(1944)以及吕叔湘的《中国文法要略》(1942)等。这些成果基本上都以英国语言学家斯威特(H. Sweet)和丹麦语言学家叶斯帕森(O. Jespersen)等人的语言理论为参照，对英语和汉语之间的相同之处和不同之处作了大量的对比。他们的论著是西学东渐的一种体现，为中国对比语言学乃至整个语言学的发展作出了令人瞩目的贡献。其不足之处在于过多地模仿西洋语法，或多或少地存在削足适履的痕迹，而且只强调两种语言之间的不同，忽视了彼此还有相似之处。

4.2 第二阶段：1949 年建国起至 1976 年 10 月

在第二阶段中，国内的语言研究主要集中在语言规划、汉语拼音

和普通话的推广方面，基本上没有涉及对比研究。“文化大革命”一爆发，包括对比研究在内的语言研究便完全处于停滞状态。

4.3 第三阶段：1976年10月至今

1976年10月“四人帮”的倒台标志着中国的社会主义革命、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进入了一个崭新的历史时期。正是在这样一个大的历史背景下，我国的语言对比研究进入了它的第三个发展阶段。

随着国家逐步推行对外开放的政策以及随之而来的国民思想的解放，国外各个领域的研究都对我国学术界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国外的语言对比之风也对国内对比研究的重新兴起发挥了直接的推动作用。尽管这段时间不长，但成果却十分丰富。除了大量的论文问世外，还出版了若干专著。

1981年这一年英汉对比方面的专著就有4种：张今和陈云清的《英汉比较语法纲要》任学良的《汉英比较语法》赵志毅的《英汉语法比较》和吴洁敏的《汉英语法手册》。尽管这些成果在目标和方法等方面存在这样那样的不足，但对国内对比语言学的发展无疑都有一定的推动作用。80年代还出版了其他一些专著，其中比较重要的有陈文伯的《英语成语和汉语成语》（1982），万惠洲的《汉英构词法比较》（1988），邓炎昌和刘润清的《语言与文化——英汉语言文化对比》（1989）。

与80年代相比，90年代的成果更显突出。出版的专著有刘宓庆的《汉英对比研究与翻译》（1991）方文惠的《英汉对比语言学》（1991）；陈定安的《英汉比较与翻译》（1991）；许余龙的《对比语言学概论》（1992）连淑能的《英汉对比研究》（1993）胡曙中的《英汉修辞比较研究》（1993）郑春苗的《中西文化比较研究》（1994）。

不可忽视的是，这几年来，国内还出版了几本颇有影响的论文集，其中包括杨自俭和李瑞华主编的《英汉对比研究论文集》（1990）；王福祥主编的《对比语言学论文集》（1992）汪还主编的《汉英对比论文集》（1993）李瑞华主编的《英汉语言文化对比研究》（1996）。

从研究的特点来看，有些研究理论性较强，着重探讨对比语言学

的一些带有共性的问题，如对比的指导思想、方法和步骤，有些则侧重于实际应用，如文学翻译和外语课堂教学。从研究的层面来看，既有单层面的，如语音层、词汇层、句法层和语义层的对比，又有多层面的对比，更有超越语言系统本身的对比，如不同文化的对比。

以上这些研究成果充分表明，自 1990 年起，我国的语言学对比研究“跨入了一个新的蓬勃发展时期”（王福祥 1992）。

回顾我国语言对比研究的历史，有几个年份值得纪念：

1990 年 7 月，我国首次英汉比译研讨会在江西井冈山举行。

1991 年 8 月，第二次英汉比译研讨会在安徽芜湖召开，在这次会议上根据吕叔湘先生的建议把拗口的“比译”改为“比较”，学会名称定为“中国英汉语比较研究会”。

1994 年 12 月，这个全国性的学术组织在湖南长沙正式成立。当我们考虑到国内其他许多学术组织在申请成立的过程中遇到种种困难，而“中国英汉语比较研究会”申请工作却顺利通过，不能不说是得到了整个学术界和国家主管部门的高度重视。

从上面的论述中，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国内的语言对比研究的确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但是，我们也必须看到，无论是在研究的深度还是广度上，都还有不足之处。这里仅指出两点：一，大多数对比研究都围绕句子及小于句子的语言单位，很少涉及语篇。只是在近几年中，才出现一些涉及语篇对比的文章。高远（见许嘉璐等 1996:442）曾对《外语教学与研究》、《语言教学与研究》、《外国语》和《现代外语》等国内 9 种学术刊物 1990—1994 年发表的论文进行了分类统计，发现语篇分析只有 2 篇；二，不少对比研究停留在从形式到形式的肤浅层次上，忽视了语言的深层差异即内在机制差异的探索。

5 本书的指导理论、任务和研究方法

5.1 本书的指导理论

无论进行哪一类语言对比研究，都离不开语言学理论的指导。综观当今的对比研究，指导理论主要有结构主义语言学、系统功能语言

学和转换生成语言学。有些学者把生成语义学也看做指导理论之一，而我们倾向于把它视为转换生成语言学的一部分。

在本书中，我们将以韩礼德的功能主义语言学理论为指导。之所以作这样的选择，主要出于以下两点考虑：一，韩礼德的功能主义语言学在衔接理论和实践方面已经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它对英语衔接方式的详尽描写，为我们进行英汉对比提供了可靠的依据；二，他提出的语言是一种社会符号的观点，以及在具体语言研究中十分重视语义因素和语境因素作用的做法，对我们最终分析英汉两种语言在衔接方面存在不同之处的社会和文化原因，具有直接的指导作用。从这个意义上说，我们的研究是应用韩礼德的功能语言学理论框架指导对比语言学的一次尝试。

5.2 本书的任务

本书的任务包括 3 个方面：一，通过大量语料的对比，找出英汉语篇衔接方式的异同；二，从语言系统和文化传统两个角度，分析存在异同之处尤其是不同之处的根本原因。早在 1990 年吕叔湘在为杨自俭和李瑞华主编的《英汉对比研究论文集》题词时就曾明确指出：“指明事物的异同所在不难，追究它们何以有此异同就不那么容易了。而这恰恰是对比研究的最终目的。”三，对比研究的一个重要目的是指导我们平时的语言交际，对比语言学研究对外语课堂教学和翻译活动有何实际指导意义，也是我们想要探讨的课题之一。

与衔接和连贯之间关系相关的一系列问题，如到底什么叫连贯？连贯是语言现象，还是心理现象？是先有衔接，后有连贯，还是相反？衔接对于语篇的连贯到底有何作用？韩礼德等人提出的衔接理论是否应该得到坚持，是否应该完全抛弃，还是做必要的修改从而使它变得更加完善？我们准备在即将出版、由朱永生和严世清合著的《系统功能语言学多维思考》一书中专门讨论。

5.3 本书的研究方法

就方法而言，我们采用的是实证法，力求通过大量例证的分析，

得出客观的结论。我们认为，只有通过实例分析，得出的结论才有可能具有科学性和可靠性。需要强调的是，我们所说的实例，指的是真实的语料。所谓真实，就是说它们不是本书作者或其他人任凭主观编织而成的内省语料，而是实际使用的口头语料或书面语料。我们在本书中使用的实例，有些来自现代英语和现代汉语的文学著作，有些取自其他体裁，如新闻报道，日常会话等。在文学文本的对比分析中，我们将使用一些译文，主要是英语文本的汉译，有时也穿插一些汉语文本的英译，对英汉两种语言进行对比研究。我们知道，无论是英译还是汉译，都有一个质量问题。这里所说的质量，除了对原文含义的理解必须准确无误外，译文也必须通达流畅。译文质量的高低会直接影响对比分析的结论。为了从某种程度上解决这个问题，我们坚持采用公认的质量较高的译文作为对比分析的素材。我们认为，通过译文进行对比，在某种程度上确能帮助我们看到原先也许没有看到或无法看到的语言差异。但是，我们也清楚地了解，从严格的意义上说，翻译不等于对比。原文与译文的对比只能为我们提供一个大概的而不是绝对精确的结果。

在任何对比研究中，都有一个选择出发点，即选择从哪里说起或以什么为参照的问题。在进行英汉对比研究时，既可以从英语出发，也可以从汉语出发。本书的 3 位作者都是外语教师，因此我们打算从英语出发，通过英汉两种语言的对比，帮助读者加深对英语的理解，提高他们应用英语的能力。在此同时，我们也希望在某种程度上能提高读者和我们自己对母语，即汉语的认识。

以英语为出发点，对英汉两种语言进行对比，并不意味着以英语的各种衔接手段来套汉语。我们坚持的是实事求是的原则。对于那些英语中有但汉语中没有的现象，绝对不想方设法削足适履，使汉语去“靠”去“傍”；对于英汉两种语言中的差异，实事求是地加以承认，尽量客观地进行描写。不以英语的标准要求汉语，也不以汉语的用法强求英语。

为了使对比研究得出客观而全面的结论，我们在引用例证的过程中，既注意那些能证实自己观点的语言现象，同时也不回避那些与自

己观点相左的反面例证。

在进行对比研究时，无论是对两种语言还是对两种文化进行对比，我们都始终坚持两个基本观点：一是实事求是的观点，何处相似，何处相异，一切结论都以事实为根据；二是语言平等和文化平等的观点，只承认差异的存在，不认为两种语言系统或两种文化传统之间有优劣高低之分。先举一个语言方面的例子。英语有形态的变化，而汉语没有；汉语完整句中可以有谓语动词，而谓语动词在英语完整句中却必不可少。这些事实只能说明英汉两种语言的形态和句子结构存在差异，而不能被当做抬高一种语言和贬低另一种语言的理论根据，因为，无论是汉语还是英语，都能满足使用者交际的需要。再看文化方面的差异。当我们对中西文化进行对比时，就不难发现：中国人听到别人表扬时，一般都要谦虚一番，而西方人在同样情况下则会表示感谢；中国人寒暄时经常涉及对方的一些隐私，如年龄、工资和婚姻状况，而西方人一般不会以此类内容为话题。这些都是客观存在的，经常在语言交际过程得到反映的、不争的文化差异。我们的基本观点是：这类差异的客观存在，只说明中西方文化之间有所不同，但决并不意味着中国文化不如西方文化先进，也无法说明美国文化不及中国文化成熟。

本书共分 10 章。除了绪论之外的其他各章从不同的角度对英汉两种语言的衔接手段以及它们发挥的功能进行对比。由于受所掌握的资料和时间限制，加上认识水平的关系，各章之间在论述的深度和广度上并不完全一致。从篇幅上看，也是有几章长一些，有几章短一些。我们希望在今后的研究中，将这项研究逐步引向深入。

第 2 章 照 应

1 什么是照应？

在语篇中 如果对于一个词语的解释不能从词语本身获得 而必须从该词语所指的对象中寻求答案，这就产生了照应关系（Halliday and Hasan, 1976: 31）。因此 照应是一种语义关系 它指的是语篇中一个成分做另一个成分的参照点 也就是说 语篇中一个语言成分与另一个可以与之相互解释的成分之间的关系。例如：

[1] Francesca Johnson died in January of 1989. She was sixty-nine years old at the time of her death.

(R. J. Waller: *The Bridges of Madison County*)

[2] The next morning after breakfast I went down to look at the little house in Great Britain Street. It was an unassuming shop, registered under the vague name of Drapery.

(J. Joyce: *Dubliners*)

[3] Everyone was incredulous when it was reported that he had a vocation for the priesthood. Nevertheless it was true.

(ibid)

在[1]中 代词 *she* 和 *her* 的确切含义是由它们的所指对象决定的。如果对它们作出语义解释，就必须在语篇上下文中寻找和它们构成照应关系的词语。从上下文可以看出，*she* 和 *her* 与 Francesca Johnson 构成照应关系。[2] 中的 *it* 指的是上文中的 *the little house in Great Britain Street*，而[3] 中的 *it* 指代的是上文中的分句 *he had a vocation for the priesthood*。这样的例子在汉语中也比比皆是 例如：

[4] 我和白求恩同志只见过一面。后来他给我来过许多信。

可是因为忙 仅回过他一封信 还不知他 收到没有。

(毛泽东《毛泽东选集》第二卷)

- [5] 林小姐这天从学校回来就噘起着小嘴唇。她攒下了书包，并不照例到镜台前梳头发搽粉，却倒在床上看着帐顶出神。

(茅盾：《林家铺子》)

- [6] 只有村北那个张家坟园独自葱茏翠绿，这是镇上张财主的祖坟 柏树又多又大。

这又是村里人的克星。因为偶尔那坟园的松树少了一棵——有些客籍人常到各处坟园去偷树，张财主就要村里人赔偿。

(茅盾：《残冬》)

[4]中的3个“他”指代上文中的“白求恩”从而使整个上下文成为一个前后衔接的整体。在[5]中代词“她”与上文中的“林小姐”构成照应关系。[6]中的第一个“这”指代“村北那个张家坟园”第二个“这”则指代整个上文。

从以上分析中可以看出，照应是语篇中某一成分和另一成分之间在指称意义上的相互解释的关系。更确切地说，它是语篇中的指代成分(reference item)与指称或所指对象(referent)之间的相互解释关系。虽然语篇中的照应关系是通过一定的语言手段来表达的，但指代成分与所指对象之间是通过语义联系来构成照应关系的。照应在语篇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首先，它可以使发话者运用简短的指代形式来表达上下文中已经或即将提到的内容，从而使语篇在修辞上具有言简意赅的效果。更为重要的是 照应可以使语篇在结构上更加紧凑 从而使语篇成为前后衔接的整体。

2 照应性

从语言使用的角度看，照应性(phoricity)是语言交际过程中的一个普遍现象。在语篇的生成过程中，照应性使发话者通过语言手段来指代语篇中所涉及的实体、概念或事态。正如韩礼德和哈桑(1976)

所说的那样，照应性具体地指导人们从某个方向回收为理解有关语言成分所需要的信息。在语篇的理解过程中，有时人们需要从语篇之外来寻找某一指代成分的所指对象，有时人们则需要从语篇内部来寻找某一指代成分的所指对象。因此从语用功能的角度来看，照应可以分为两种：外指（*exophora*）和内指（*endophora*）。

2.1 外指

外指照应指的是语篇中某个成分的参照点不在语篇本身内部，而是存在于语境中。例如：

[7] Don't go; the train's coming.

[8] The snail is considered a great delicacy in this area.

(Halliday and Hasan, 1976: 71)

在[7]中，听话者需要借助于当时的情景语境才能识别和理解 *the train* 的所指对象。[8]中 *the snail* 的所指对象也不存在于语言内部，也不存在于情景语境中，而是存在于交际双方的共有知识之中。韩礼德和哈桑将外指进一步区分为两种类型：第一种外指的所指对象存在于语篇之外的情景语境中，叫做情景外指，如[7]中的 *the train*；第二种外指的所指对象存在于交际双方的共有知识或语言社团的文化语境中，叫做类指（*homophoric*）如[8]中的 *the snail*。

2.2 内指

内指照应指的是语言成分的参照点存在于语篇上下文中。内指可以进一步分为回指（*anaphora*）和下指（*cataphora*）。回指照应指的是所指对象位于上文，即指代成分的指称位于指代成分之前；下指照应指的是所指对象位于下文，即指代成分的指称位于指代成分之后。例如：

[9] Mrs Mooney was a butcher's daughter. She was a woman who was quite able to keep things to herself: a determined wom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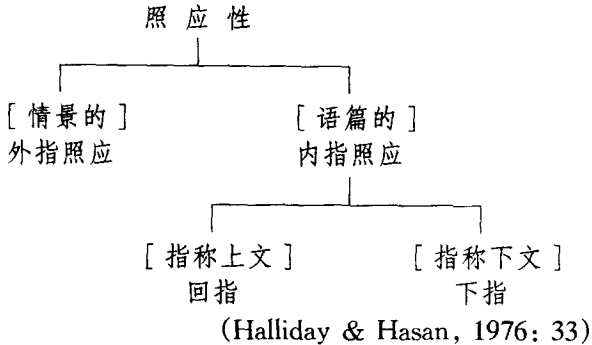
(J. Joyce: *Dubliners*)

[10] I would never have believed it. They've accepted the whole scheme.

(Halliday & Hasan, 1976: 56)

[9] 中 she 的所指对象 Mrs Mooney 在上文，因而是回指照应；[10] 中 it 的所指对象 They've accepted the whole scheme 在下文，因而是下指照应。

根据以上分析，照应系统可以表述如下：



韩礼德和哈桑 (1976: 33) 指出，无论是外指照应还是内指照应，其所指对象必须是可识别的。就外指照应而论，听话者需要从非语言语境中识别指代成分与所指对象之间的照应关系。从这种意义上讲，外指照应只不过是词语指称意义 (referential meaning) 的代名词。在语篇层面上，外指照应通过建立语篇与情景语境之间的联系来参与语篇的建构，但外指照应本身不能建立语篇上下文之间的衔接关系。只有内指照应才能构成语篇衔接。正因如此，本章所探讨的照应关系主要是内指照应。

3 照应的衔接功能

照应既可以发生在句子的层面上也可以发生在语篇的层面上。在句子层面上照应可以使句子本身前后衔接。例如在 He bought the book but didn't read it 中 it 回指 the book。在这个层面上照应只起到句内衔接的作用，因而对语篇衔接的意义不大。照应在语篇衔接中的作用主要体现在超句结构中的照应成分与照应对象之间的相互参照关系或解释关系。如上文 [1] [2] 所示。

外指照应本身不具有语篇衔接的功能，只有内指照应发挥语篇衔